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呈行审复〔2020〕50号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鹏瑞利国际健康商旅城-昆明南站项目(A1 地块)两个开口临时占绿的批复

鹏琨（昆明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鹏瑞利国际健康商旅城-昆明南站项目（A1地块）两个开口临时占绿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我局与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，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临时占用绿地面积及品种

经审查同意你公司鹏瑞利国际健康商旅城-昆明南站项目（A1地块）两个开口在呈贡区清和路占用绿地。

（一）在项目2号门（北开口）处移植人行道外侧红枫（胸径10cm）2株、紫薇（胸径10cm）1株、红叶石楠球（球冠：170cm、

高度 170cm)3 株、欧洲荚蒾 28.2 m²;

(二) 在项目 3 号门(南开口)处移植人行道外侧红枫(胸径 12cm)2 株、紫薇(胸径 10cm)2 株、红叶石楠球(球冠: 140cm、高度 160cm)5 株、欧洲荚蒾 42 m²;

二、占用时限

临时占用时间从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。

三、恢复要求

临时占用施工完成后,须按时将所移植的苗木在原址进行同等面积、同等规模、同品种、同品质恢复。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。

移植绿化树木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,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。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2020 年 9 月 30 日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30 日印发
